舊唐書/卷158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王翊　郗士美　李鄘　辛秘　馬摠　韋弘景　王彥威 ◄

舊唐書
卷一百五十八
列傳第一百〇八　武元衡　鄭餘慶　韋貫之

► 衛次公　鄭絪　韋處厚　崔群　路隨

武元衡

武元衡，字伯蒼，河南緱氏人。曾祖載德，天后從父弟，官至湖州刺史。祖平一，善屬文，終考功員外郎、修文館學士，事在《逸人傳》。父就，殿中侍御史，以元衡貴，追贈吏部侍郎。元衡進士登第，累辟使府，至監察御史。後為華原縣令。時畿輔有鎮軍督將恃恩矜功者，多撓吏民。元衡苦之，乃稱病去官。放情事外，沈浮宴詠者久之。德宗知其才，召授比部員外郎。一歲，遷左司郎中。時以詳整稱重。

貞元二十年，遷御史中丞。嘗因延英對罷，德宗目送之，指示左右曰：「元衡真宰相器也。」

順宗即位，以病不親政事。王叔文等使其黨以權利誘元衡，元衡拒之。時奉德宗山陵，元衡為儀仗使。監察御史劉禹錫，叔文之黨也，求充儀仗判官。元衡不與，其黨滋不悅。數日，罷元衡為右庶子。憲宗即位，始冊為皇太子，元衡贊引，因識之。及登極，復拜御史中丞。持平無私，綱條悉舉，人甚稱重。尋遷戶部侍郎。元和二年正月，拜門下侍郎、平章事，賜金紫，兼判戶部事。上為太子時，知其進退守正，及是用為宰相，甚禮信之。

初，浙西節度李錡請入覲，乃拜為右僕射，令入朝。既而又稱疾，請至歲暮。上問宰臣，

鄭絪請如錡奏。元衡曰：「不可。且錡自請入朝，詔既許之，即又稱疾，是可否在錡。今陛下新臨大寶，天下屬耳目，若使奸臣得遂其私，則威令從茲去矣。」上以為然，遽追之。錡果計窮而反。

先是，高崇文平蜀，因授以節度使。崇文理軍有法，而不知州縣之政。上難其代者，乃以元衡代崇文，拜檢校吏部尚書，兼門下侍郎、平章事，充劍南西川節度使。將行，上御安福門以臨慰之。高崇文既發成都，盡載其軍資、金帛、帟幕、伎樂、工巧以行。元衡至，則庶事節約，務以便人。比三年，公私稍濟。撫蠻夷，約束明具，不輒生事。重慎端謹，雖淡於接物，而開府極一時之選。八年，徵還。至駱谷，重拜門下侍郎、平章事。

時李吉甫、李絳情不相葉，各以事理曲直於上前。元衡居中，無所違附，上稱為長者。及吉甫卒，上方討淮、蔡，悉以機務委之。時王承宗遣使奏事，請赦吳元濟。請事於宰相，辭禮悖慢，元衡叱之。承宗因飛章詆元衡，咎怨頗結。元衡宅在靜安裏，十年六月三日，將朝，出裏東門，有暗中叱使滅燭者，導騎訶之，賊射之，中肩。又有匿樹陰突出者，以棓擊元衡左股。其徒馭已為賊所格奔逸，賊乃持元衡馬，東南行十餘步害之，批其顱骨懷去。及眾呼偕至，持火照之，見元衡已踣於血中，即元衡宅東北隅墻之外。時夜漏未盡，陌上多朝騎及行人，鋪卒連呼十餘里，皆云賊殺宰相，聲達朝堂，百官恟恟，未知死者誰也。須臾，元衡馬走至，遇人始辨之。既明，仗至紫宸門，有司以元衡遇害聞。上震驚，卻朝而坐延英，召見宰相。惋慟者久之，為之再不食。冊贈司徒，贈賻布帛五百匹、粟四百碩，輟朝五日，謚曰忠湣。

元衡工五言詩，好事者傳之，往往被於管弦。

初，八年，元衡自蜀再輔政，時太白犯上相，歷執法。占者言：「今之三相皆不利，始輕末重。」月餘，李絳以足疾免。明年十月，李吉甫以暴疾卒。至是，元衡為盜所害，年五十八。始元衡與吉甫齊年，又同日為宰相。及出鎮，分領揚、益。及吉甫再入，元衡亦還。吉甫先一年以元衡生月卒，元衡後一年以吉甫生月卒。吉兇之數，若符會焉。先是，長安謠曰「打麥麥打三三三」，既而旋其袖曰「舞了也」。解者謂：「打麥」者，打麥時也；「麥打」者，蓋謂暗中突擊也；「三三三」，謂六月三日也；「舞了也」，謂元衡之卒也。自是京師大恐，城門加衛兵，察其出入，物色伺之。其偉狀異制、燕趙之音者，多執訊之。元衡從父弟儒衡。

從父弟 儒衡

儒衡，字庭碩。才度俊偉，氣直貌莊，言不妄發，與人交友，終始不渝。相國鄭余慶不事華潔，後進趨其門者多垢衣敗服，以望其知。而儒衡謁見，未嘗輒易所好，但與之正言直論，余慶因亦重之。憲宗以元衡橫死王事，嘗嗟惜之，故待儒衡甚厚。累遷戶部郎中。十二年，權知諫議大夫事，尋兼知制誥。皇甫鎛以宰相領度支，剝下以媚上，無敢言其罪者。儒衡上疏論列，鎛密訴其事，帝曰：「勿以儒衡上疏，卿將報怨耶！」鎛不復敢言。

儒衡氣岸高雅，論事有風彩，群邪惡之。尤為宰相令狐楚所忌。元和末年，垂將大用，楚畏其明俊，欲以計沮之，以離其寵。有狄兼謨者，梁公仁傑之後，時為襄陽從事。楚乃自草制詞，召狄兼謨為拾遺，曰：「朕聽政余暇，躬覽國書，知奸臣擅權之由，見母后竊位之事。我國家神器大寶，將遂傳於他人。洪惟昊穹，降鑒儲祉，誕生仁傑，保佑中宗，使絕維更張，明辟乃復。宜福胄胤，與國無窮。」及兼謨制出，儒衡泣訴於御前，言其祖平一在天后朝辭榮終老，當時不以為累。憲宗再三撫慰之。自是薄楚之為人。然儒衡守道不回，嫉惡太甚，終不至大任。尋正拜中書舍人。時元稹依倚內官，得知制誥，儒衡深鄙之。會食瓜閣下，蠅集於上，儒衡以扇揮之曰：「適從何處來，而遽集於此？」同僚失色，儒衡意氣自若。遷禮部侍郎。長慶四年卒，年五十六。

鄭餘慶

鄭餘慶，字居業，滎陽人。祖長裕，官至國子司業，終潁川太守。長裕弟少微，為中書舍人、刑部侍郎。兄弟有名於當時。父慈，與元德秀友善，官至太子舍人。

餘慶少勤學，善屬文。大歷中舉進士。建中末，山南節度使嚴震辟為從事，累官殿中侍御史，丁父憂罷。貞元初入朝，歷左司、兵部員外郎，庫部郎中。八年，選為翰林學士。

十三年六月，遷工部侍郎，知吏部選事。時有玄法寺僧法湊為寺眾所訴，萬年縣尉盧伯達斷還俗，後又復為僧，伯達上表論之。詔中丞宇文邈、刑部侍郎張彧、大理卿鄭雲逵等三司，與功德使判官諸葛述同按鞫。時議述胥吏，不合與憲臣等同入省按事。餘慶上疏論列，當時翕然稱重。

十四年，拜中書侍郎、平章事。餘慶通究《六經》深旨，奏對之際，多以古義傅之。與

度支使於素善，每奏事餘慶皆議可之。未幾，以罪貶。時又歲旱人饑，德宗與宰臣議，將賑給禁衛六軍。事未行，為中書吏所泄，餘慶貶郴州司馬，凡六載。順宗登極，徵拜尚書左丞。

憲宗嗣位之月，又擢守本官、平章事。未幾，屬夏州將楊惠琳阻命，宰臣等論奏，多議兵事。餘慶復以古義上言，夏州軍士皆仰給縣官，又有「介馬萬蹄」之語。時議以餘慶雖好古博雅而未適時。有主書滑渙，久司中書簿籍，與內官典樞密劉光琦情通。宰相議事，與光琦異同者，令渙達意，未嘗不遂所欲。宰相杜佑、鄭絪皆姑息之。議者雲佑私呼為滑八，四方書幣貲貨，充集其門，弟泳官至刺史。及餘慶再入中書，與同僚集議。渙指陳是非，餘慶怒其僭，叱之。尋而餘慶罷相，為太子賓客。其年八月，渙贓汙發，賜死。上浸聞餘慶叱渙事，甚重之，乃改為國子祭酒，尋拜河南尹。三年，檢校兵部尚書，兼東都留守。六年四月，正拜兵部尚書。

餘慶再為相，罷免皆非大過，尤以清儉為時所稱。洎中外踐更，郁為耆德，朝廷得失，言成準的。時京兆尹元義方、戶部侍郎判度支盧坦，皆以勛官前任至三品，據令合立門戟，各請戟立於其第。時義方以加上柱國、坦以前任宣州觀察使請戟。近代立戟者，率有銀青階，而義方只據勛官，有司不詳覆而給之，議者非之，臺司將劾而未果。會餘慶自東都來，發論大以為不可。由是，臺司移牒詰禮部，左司郎中陸則、禮部員外崔備皆罰俸，奪元、盧之門戟。

餘慶受詔撰《惠昭太子哀冊》，其辭甚工。有醫工崔環，自淮南小將為黃州司馬。敕至南省，餘慶執之封還，以為諸道散將無故授正員五品官，是開僥幸之路，且無闕可供。言或過理，由是稍忤時權，改太子少傅，兼判太常卿事。初德宗自山南還宮，關輔有懷光、吐蕃之虞，都下驚憂，遂詔太常集樂去大鼓。至是，餘慶始奏復用大鼓。

九年，拜檢校右僕射，兼興元尹，充山南西道節度觀察使，三歲受代。

十二年，除太子少師。尋以年及懸車，請致仕，詔不許。時累有恩赦敘階，及天子親謁郊廟，行事官等皆得以恩授三品五品，不復計考，其使府賓吏，又以軍功借賜命服而後入拜者十八九。由是，在朝衣綠者甚少，郎官諫官有被紫垂金者。又丞郎中謝洎郎官出使，多賜章服，以示加恩。於是寵章尤濫，當時不以服章為貴，遂詔餘慶詳格令，立制條，奏以聞。

十三年，拜尚書左僕射。自兵興以來，處左右端揆之位者多非其人，及餘慶以名臣居之，人情美洽。憲宗以餘慶諳練典章，朝廷禮樂制度有乖故事，專委餘慶參酌施行，遂用為詳定使。余慶復奏刑部侍郎韓愈、禮部侍郎李程為副使，左司郎中崔邈、吏部郎中陳珮、刑部員外郎楊嗣復、禮部員外郎庾敬休，並充詳定判官。朝廷儀制、吉兇五禮，鹹有損益焉。改鳳翔尹、鳳翔隴節度使。

十四年，兼太子少師、檢校司空，封滎陽郡公，兼判國子祭酒事。以太學荒毀日久，生徒不振，奏率文官俸給修兩京國子監。

及穆宗登極，以師傅之舊，進位檢校司徒，優禮甚至。元和十五年十一月卒，詔曰：「故金紫光祿大夫、檢校司徒、兼太子少師、上柱國、滎陽郡開國公、食邑二千戶鄭餘慶，始以衣冠禮樂，行於山東，餘力文章，遂成誌學。出入清近，盈五十年。再秉臺衡，屢分戎律。凡所要職，無不踐更。貴而能貧，卑以自牧。謇諤聞於臺閣，柔睦化於閨門。受命有考父之恭，待士比公孫之廣。焚書逸禮，盡可口傳；古史舊章，如因心匠。朕方咨稟，庶罔昏逾。神將祝予，痛悼何及！乞言既阻，賵禮宜優，可贈太保。」時年七十五，謚曰貞。

餘慶砥名礪行，不失儒者之道；清儉率素，終始不渝。四朝居將相之任，出入垂五十年，祿賜所得，分給親黨，其家頗類寒素。自至德已來，方鎮除授，必遣中使領旌節就第宣賜，皆厚以金帛遣之。求媚者唯恐其數不廣，故王人一來，有獲錢數百萬者。餘慶每受方任，天子必誡其使曰：「餘慶家貧，不得妄有求取。」專欲振起儒教，後生謁見者，率以經學諷之。而周其所急，理家理身，極其儉薄。及修官政，則喜開廣。鎮岐下一歲，戎事可觀。又創立儒宮以來，學者雖行己可學，而往往近於沽激，故當時議者不全德許之。上以家素清貧，不辦喪事，宜令所司特給一月俸料，以充賻贈，用示哀榮。有文集、表疏、碑誌、詩賦共五十卷行於世。

餘慶兄 承慶

兄承慶，官不顯。弟膺甫，官至主客員外郎中、楚懷鄭三州刺史。次弟具瞻、羽客、時然，皆官至縣令賓佐。餘慶子澣。

餘慶子 澣

澣本名涵，以文宗藩邸時名同，改名澣。貞元十年舉進士。以父謫官，累年不任。自秘書省校書郎遷洛陽尉，充集賢院修撰。改長安尉、集賢校理。轉太常寺主簿，職仍故。遷太常博士，改右補闕。獻疏切直，人為危之。及餘慶入朝，憲宗謂餘慶曰：「卿之令子，朕之直臣，可更相賀。」遂遷起居舍人，改考功員外郎。刺史有驅迫人吏上言政績，請刊石紀政者，瀚探得其情，條責廉使，巧跡遂露，人服其敏識。時餘慶為僕射，請改省郎。乃換國子博士、史館修撰。丁母憂，除喪，拜考功郎中。復丁內艱，終制，退居汜上。長慶中，征為司封郎中、史館修撰，累遷中書舍人。

文宗登極，擢為翰林侍講學士。上命撰《經史要錄》二十卷。書成，上喜其精博，因摘所上書語類。上親自發問，瀚應對無滯，錫以金紫。太和二年，遷禮部侍郎。典貢舉二年，選拔造秀，時號得人。轉兵部侍郎，改吏部，出為河南尹，皆著能名。入為左丞，旋拜刑部尚書，兼判左丞事。出為山南西道節度觀察使，檢校戶部尚書、興元尹、兼御史大夫。餘慶之鎮興元，創立儒宮，開設學館，至澣之來，復繼前美。開成四年閏正月，以戶部尚書徵。詔下之日，卒於興元，年六十四，贈右僕射，謚曰宣。有文集、制誥共三十卷，行於世。澣四子：允謨、茂諶、處誨、從讜。

澣子 允謨

允謨，以廕累官臺省，歷蜀、彭、濠、晉四州刺史，位終太子右庶子。

澣子 茂諶

茂諶，避國諱改茂休，開成二年登進士第，四遷太常博士、兵部員外郎、吏部郎中、絳州刺史，位終秘書監。

澣子 處誨

處誨，字延美，於昆仲間文章拔秀，早為士友所推。太和八年登進士第。釋褐秘府，轉監察、拾遺、尚書郎、給事中。累遷工部、刑部侍郎，出為越州刺史、浙東觀察使、檢校刑部尚書、汴州刺史、宣武軍節度觀察等使，卒於汴。處誨族父朗。初朗為定州節度使時，處誨為工部侍郎，因早朝假寐於待漏院，忽夢己為浙東觀察使，經過汴州，而朗為汴帥，留連飲餞，仰視屋棟，飾以黃土，賓從皆所識。明年，朗果自定州鎮宣武，辟韋重掌書記。重將行，處誨告以所夢。明年，處誨轉刑部侍郎。其年秋，授浙東觀察使。

行及潼關，朗遣從事迎勞，仍致手書，令先疏所夢。比至汴，宴於清暑亭，賓佐悉符夢中。朗仰視屋棟曰：「此亦黃土也。」四座感嘆移時。後五年，朗卒，處誨繼為汴州節度使，乃賦詩一章，刻於廳事，以盡思朗之悲。處誨方雅好古，且勤於著述，撰集至多。為校書郎時，撰次《明皇雜錄》三篇，行於世。

澣子 從讜

從讜，字正求，會昌二年登進士第，釋褐秘書省校書郎，歷拾遺、補闕、尚書郎、知制誥。故相令狐綯、魏扶，皆父貢舉門生，為之延譽，尋遷中書舍人。咸通三年，知貢舉，拜禮部侍郎，轉刑部，改吏部侍郎。典選平允，時無屈人。垂將作輔，以權臣請托不行，改檢校刑部尚書、太原尹、北都留守、河東節度觀察等使。逾年，乞還，不允，改檢校兵部尚書、汴州刺史、宣武軍節度觀察等使。期年報政，美聲流聞。當途者懼其大用，改廣州刺史、嶺南節度使。

五管為南詔蠻所擾，天下征兵，時有龐勛之亂，不暇邊事。從讜在鎮，北兵寡弱，夷獠棼然，乃擇其土豪，授之右職，禦侮扞城，皆得其效。雖郡邑屢陷，而交、廣晏然。俄而懿宗厭代，從讜以久在番禺，不樂風土，思歸戀闕，形於賦詠，累上章求為分司散秩。僖宗征還，用為刑部尚書。尋以本官同平章事。

乾符中，盜起河南，天下騷動。陰山府沙陀都督李國昌部族方強，虎視北邊。屬靈州防禦使段文楚軍儲不繼，郡兵乏食，乃密引沙陀部攻城，殺文楚，遂據振武軍雲、朔等州。又令其子克章、克用大合諸部，南侵忻、代。前帥竇瀚、李侃、李蔚相繼以重臣鎮並部，皆不能遏。俄而康傳圭為三軍所殺，軍士益驕，矜功責賞，勸為噪聚。加以河南、河北七道兵帥，雲合都下，人不聊生，沙陀連陷城邑，朝廷難於擇帥。僖宗欲以宰臣臨制之，詔曰：「開府儀同三司、門下侍郎、兼兵部尚書、充太清宮使、弘文館大學士、延資庫使、上柱國、滎陽郡開國公、食邑二千戶鄭從讜：自處鈞衡，屢來麟鳳，才高應變，動必研機。朕以北門興王故地，以爾嘗施惠化，尚有去思。方當用武之時，暫輟調元之職，佇殲兇醜，副我憂勤。可檢校司空、司平章事、太原尹、北都留守、河東節度，兼行營招討等使。」制下，許自擇參佐。乃奏長安令王調為副使，兵部員外郎、史館修撰劉崇龜為節度判官，前司勛員外郎、史館修撰趙崇為觀察判官，前進士劉崇魯充推官，前左拾遺李渥充掌書記，前長安尉崔澤充支使。開幕之盛，冠於一時。時中朝瞻望者，目太原為「小朝廷」，言名人之多也。時新承軍亂之後，殺掠攻剽，無日無之。

從讜貌溫而氣勁，沈機善斷，奸無遁情。凡兇謀盜發，無不落其彀中，以是群豪惕息。舊府城都虞候張彥球者，前帥令率兵三千逐沙陀於百井，中路而還，縱兵破鑰，殺故帥康傳圭。及從讜至，搜索其魁誅之。知彥球意善，有方略，召之開喻，坦然無疑，悉以兵柄委之。

廣明初，李鈞、李涿繼率本道之師出雁門，為沙陀所敗。十二月，黃巢犯長安，僖宗出幸。傳詔謂從讜曰：「卿誌安封域，權總戎麾，夷夏具瞻，社稷全賴。今月五日，草賊黃巢奔沖；十六日，駐蹕梁、漢。上慚九廟，下愧萬方。藩閫乍聞，痛憤應切。專差供奉官劉全及往彼慰喻。卿宜差點本道兵士，酌量多少，付北面副招討使諸葛爽，俾令入援。」從讜承詔雪涕，團結戎伍，遣牙將論安、後院軍使硃玫率步騎五千，從諸葛爽入關赴難。時中和元年五月也。

論安軍次離石。是月，沙陀李克用軍奄至，營於汾東，稱奉詔赴難入關。從讜具廩餼犒勞，信宿不發。克用傅城而呼曰：「本軍將南下，欲與相公面言。」從讜登城謂之曰：「僕射父子，咸通以來，舊激忠義，血戰為國，天下之人受賜。老夫歷事累朝，位忝將相，今日群盜擾攘，輿駕奔播，蕩覆神州，不能荷戈討賊，以酬聖獎，老夫之罪也。然多難圖勛，是僕射立功立事之時也。所恨受命守藩，不敢辱命，無以仰陪戎棨。若僕射終以君親為念，破賊之後，車駕還宮，卻得待罪闕庭，是所願也。唯僕射自愛。」克用拜謝而去。然雜虜不戢，肆掠近甸。從讜遣大將王蟾、薛威出師追擊之。翌日，契苾部救兵至，沙陀大敗而還。

初，論安率師入關，至陰地，以數百卒擅歸，從讜集諸部校斬之於鞠場，並以兵眾付硃玫赴難。時鄭畋亦以宰相鎮鳳翔，與從讜宗人，同年登進士。畋亦舉兵岐下，以遏賊巢。廣明首唱仗義，斷賊首尾，逆徒名為「二鄭」。國威復振，二儒帥之功也。

二年十一月，代北監軍使陳景思奉詔赦沙陀部，許討賊自贖。由是沙陀五部數萬人南下，不敢蹈境。乃自嵐、石沿河而南，唯李克用以數百騎臨城敘別。從讜遺之名馬、器幣而訣。三年，克用破賊立功，授河東節度代從讜。還至榆次，遣使致禮，謂從讜曰：「予家尊在雁門，且還覲省。相公徐治行裝，勿遽首途。」從讜承詔，即日牒監軍使周從寓請知兵馬留後事。書記劉崇魯知觀察留後事，戒之曰：「俟面李公，按籍而還。」

五月十五日，從讜離太原。時京城雖復，車駕未還，道途多寇。行次絳州，唐彥謙為刺史，留駐數月。冬，詔使追赴行在，復輔政，歷司空、司徒，正拜侍中。光啟末，固辭

機務，以疾還第。卒。有司謚曰文忠。

從讜知人善任，性不驕矜，故所至有聲績。在太原時，大將張彥球強傑難制，前後帥守以疑間貽釁，故軍旅不寧。及從讜撫封四年，知其才用可委，開懷任遇，得其死力。故抗虜全城，多彥球之效也。累奏為行軍司馬。及再秉政，用為金吾將軍，累郡刺史。在絳州時，彥謙判官陸扆嗜學有才思，寓於郡齋，日與之談宴，無間先後。乃稱之於朝，位至清顯。在汴時，以兄處誨嘗為鎮帥，歿於是郡，訖一政受代，不於公署舉樂，其友悌知禮，操履如此。國之名臣，文忠有焉。

韋貫之

韋貫之，本名純，以憲宗廟諱，遂以字稱。八代祖夐，仕周，號逍遙公。父肇，官至吏部侍郎，有重名於時。貫之即其第二子。少舉進士。貞元初，登賢良科，授校書郎。秩滿，從調判入等，再轉長安縣丞。

德宗末年，京兆尹李實權移宰相，言其可否，必數日而詔行。人有以貫之名薦於實者，答曰：「是其人居與吾同里，亟聞其賢，但吾得識其面而進於上。」舉笏示說者曰：「實已記其名氏矣。」說者喜，驟以其語告於貫之，且曰：「子今日詣實而明日受賀矣。」貫之唯唯，數歲終不往，然是後竟不遷。

永貞中，始除監察御史。上書舉季弟縡自代，時議不以為私。轉右補闕，而縡代為監察。元和元年，杜從郁為左補闕，貫之與崔群奏論，尋降為左拾遺。又論遺、補雖品不同，皆是諫官。父為宰相，子為諫官，若政有得失，不可使子論父。改為秘書丞。

後與中書舍人張弘靖考制策，第其名者十八人，其後多以文稱。轉禮部員外郎。新羅人金忠義以機巧進，至少府監，廕其子為兩館生。貫之持其籍不與，曰：「工商之子，不當仕。」忠義以藝通權幸，為請者非一，貫之持之愈堅。既而疏陳忠義不宜汙朝籍，詞理懇切，竟罷去之。改吏部員外郎。三年，復策賢良之士，又命貫之與戶部侍郎楊於陵、左司郎中鄭敬、都官郎中李益同為考策官。貫之奏居上第者三人，言實指切時病，不顧忌諱，雖同考策者皆難其詞直，貫之獨署其奏。遂出為果州刺史，道中黜巴州刺史。俄征為都官郎中、知制誥。逾年，拜中書舍人，改禮部侍郎。凡二年，所選士大抵抑浮華，先行實，由是趨競者稍息。轉尚書右丞，中謝日，面賜金紫。

明年，以本官同中書門下平章事。淮西之役，鎮州盜竊發輦下，殺宰相武元衡，傷御史中丞裴度。及度為相，二寇並征，議者以物力不可。貫之請釋鎮以養威，攻蔡以專力。上方急於太平，未可其奏。貫之進言：「陛下豈不知建中之事乎？天下之兵，始於蔡急魏應，齊趙同惡。德宗率天下兵，命李抱真、馬燧急攻之，物力用屈，於是硃泚乘之為亂，硃滔隨而向闕，致使梁、漢為府，奉天有行，皆陛下所聞見。非他，不能忍待次第，速於撲滅故也。陛下獨不能寬歲月，俟拔蔡而圖鎮邪？」上深然之，而業已下伐鎮詔。後滅蔡而鎮自服，如其策焉。

初，王師征蔡，以汴帥韓弘為都統，又命汝帥烏重胤、許帥李光顏合兵而進。貫之以為諸將四面討賊，各稅進取，今若置統督，復令二帥連營，則持重養威，未可以歲月下也。貫之議不從，四年而始克蔡。尋遷中書侍郎。同列以張仲素、段文昌進名為學士，貫之阻之，以行止未正，不宜在內庭。

貫之為相，嚴身律下，以清流品為先，故門無雜賓。有張宿者，有口辯，得幸於憲宗，擢為左補闕。將使淄青，宰臣裴度欲為請章服。貫之曰：「此人得幸，何要假其恩寵耶？」其事遂寢。宿深銜之，卒為所構，誣以朋黨，罷為吏部侍郎。不涉旬，出為湖南觀察使。弟虢州刺史纁，亦貶遠郡。時兩河留兵，國用不足，命鹽鐵副使程異使諸道督課財賦。異所至方鎮，皆諷令捃拾進獻。貫之謂兩稅外，不忍橫賦加人，所獻未滿異意，遂率屬內六州留錢以繼獻。由是罷為太子詹事，分司東都。

上即位，擢為河南尹，征拜工部尚書。未行，長慶元年卒於東都，年六十二，詔贈尚書右僕射。

貫之自布衣至貴位，居室無改易。歷重位二十年，苞苴寶玉，不敢到門。性沈厚寡言，與人交，終歲無款曲，未曾偽詞以悅人。身歿之後，家無羨財。有文集三十卷。

伯兄 綬

伯兄綬，德宗朝為翰林學士。貞元之政，多參決於內署。綬所議論，常合中道，然畏慎致傷，晚得心疾，故不極其用。

季弟 纁

繻有精識奧學，為士林所器。閨門之內，名教相樂。故韋氏兄弟令稱，推於一時。繻累官至太常少卿。

貫之子 澳

貫之子澳、潾。

澳，字子斐，太和六年擢進士第，又以弘詞登科。性貞退寡欲，登第後十年不仕。伯兄溫，與御史中丞高元裕友善。溫請用澳為御史，謂澳曰：「高二十九持憲綱，欲與汝相面，汝必得御史。」澳不答。溫曰：「高君端士，汝不可輕。」澳曰：「然恐無呈身御史。」竟不詣元裕之門。

周墀鎮鄭滑，辟為從事。墀輔政，以澳為考功員外郎、史館修撰。墀初作相，私謂澳曰：「才小任重，何以相救？」澳曰：「荷公重知，願公無權足矣。」墀愕然，不喻其旨。澳曰：「爵賞刑罰，非公共欲行者，願不以喜怒憎愛行之。但令百司群官各舉其職，則公斂衽於廟堂之上，天下自理，何要權耶？」墀深然之。不周歲，以本官知制誥。尋召充翰林學士，累遷戶部、兵部侍郎、學士承旨。與同僚蕭寘深為宣宗所遇，每二人同直，無不召見，詢訪時事。每有邦國刑政大事，中使傳宣草詞，澳心欲論諫，即曰：「此一事，須降禦劄，方敢施行。」遲留至旦，必論其可否。上旨多從之。出為京兆尹，不避權豪，亦師璟憚。

會判戶部宰相蕭鄴改判度支，澳於延英對。上曰：「戶部闕判使。」澳對以府事。上言「戶部闕判使」者三，又曰：「卿意何如？」澳對曰：「臣近年心力減耗，不奈繁劇，累曾陳乞一小鎮，聖慈未垂矜允。」上默然不樂其奏。澳甥柳玭知其對，謂澳曰：「舅之獎遇，特承聖知，延英奏對，恐未得中。」澳曰：「吾不為時相所信，忽自宸旨委以使務，必以吾他歧得之，何以自明？我意不錯。爾須知時事漸不堪，是吾徒貪爵位所致，爾宜誌之！」

大中十二年，檢校工部尚書，兼孟州刺史，充河陽三城懷孟澤節度等使，辭於內殿。上曰：「卿自求便，我不去卿。」在河陽累年，中使王居方使魏州，令傳詔旨謂澳曰：「久別無恙，知卿奉道，得何藥術，可具居方口奏。」澳因中使上章陳謝，又曰：「方士殊不可聽，金石有毒，切不宜服食。」帝嘉其忠，將召之，而帝厭代。

懿宗即位，遷檢校戶部尚書，兼青州刺史、平戶節度觀察處置等使。入為戶部侍郎，轉吏部，銓綜平允，不受請托。為執政所惡，出為邠州刺史、邠寧節度使。宰相杜審權素不悅於澳，會吏部發澳時簿籍，吏緣為奸，坐罷鎮，以秘書監分司東都。嘗戲吟云：「若將韋鑒同殷鑒，錯認容身作保身。」此句聞於京師，權幸尤怒之。上表求致仕，宰相疑其怨望，拜河南尹。制出，累上章辭疾，以松檟在秦川，求歸樊川別業，許之。逾年，復授戶部侍郎。以疾不拜而卒。贈戶部尚書，謚曰貞。

貫之子 滂

滂亦登進士第，無位而卒。滂子庾、庠、序、雍、郊。

滂子 庾

庾登進士第，累佐使府，入朝為御史，累遷兵部郎中、諫議大夫。從僖宗幸蜀，改中書舍人，累拜刑部侍郎，判戶部事。車駕還京，充頓遞使，至鳳翔病卒。

滂子 序、雍、郊

序、雍、郊皆登進士第。序、雍官至尚書郎。郊文學尤高，累歷清顯。自禮部員外郎知制誥，正拜中書舍人。昭宗末，召充翰林學士，累官戶部侍郎、學士承旨，卒。

史臣曰

史臣曰：二武朗拔精裁，為時羽儀，嫉惡太甚，遭罹不幸，

俔刃喋血，誠可哀哉！令狐中傷，為惡滋甚，君子之行，其若是乎？鄭貞公博雅好古，一代儒宗。文忠致君，無忝乃祖，衣冠之盛，近代罕儔。韋氏三宗，世多才俊。純、縠忠懿，為時元龜，作輔論兵，言皆體國。澳之貞亮，不替祖風。三代謚貞，考行無愧。

贊曰：後族崢嶸，平一辭榮。高風襲慶，鐘在二衡。猗與貞公，繼以文忠。純、縠文雅，綽有父風。

此五代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

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